

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独立董事离任情况

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获悉独立董事吴辉先生于2026年4月23日不幸因病逝世。吴辉先生在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期间，恪尽职守、忠实履职，为公司相关决策提供了专业意见和建议，积极维护中小股东利益，对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独立董事逝世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二、补选独立董事情况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经被提名人本人同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同意补选李小祎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李小祎女士尚未取得独立董事培训证明，其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任前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证明。其任职资格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情况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成员发生变动，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董事会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部分成员进行调整，调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选举李小祎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之日起

生效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调整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构成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	主任委员	成员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孙中伟	白炜、李小祎
审计委员会	李斐	白炜、谷琛
提名委员会	谷琛	温美婵、李小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李小祎	白炜、李斐

四、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附：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小祎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2009年8月至2010年6月，任职于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6月至2017年12月，工作于深圳市科工贸信委规划发展处、深圳市经贸信息委新兴产业处、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新兴产业处；2018年至今，担任深圳市电池行业协会党支部书记、副会长、秘书长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小祎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要求。